

证券代码：836624

证券简称：新圆沉香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
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赣州联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了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和2024年度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25年6月27日出具了赣联会师审字[2025]第25115-2号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董事会作出《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简称“专项说明”），公司监事会就前述专项说明的意见如下：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新圆沉香连续三年亏损，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1,468,161.33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股本总额的2/3(股本为87,000,000.00元)，表明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的理由和依据

新圆沉香2022年度净利润为-30,215,419.36元，2023年度净利润为-4,216,552.01元，2024年度净利润为-15,082,439.62元，三年连续亏损金额合

计-49,514,410.99元；新圆沉香合并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61,468,161.33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实收股本总额的2/3(股本为87,000,000.00元)。若新圆沉香后续运营情况不佳，仍可能出现持续亏损情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疑虑。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涉及的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新圆沉香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影响，公司盈亏性质不会发生变化。

四、包含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审计意见中涉及事项是否属于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规定的情形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中涉及事项无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的情形。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

(1) 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2) 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

(3) 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25-026

广东新圆沉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6月30日